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9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4月19日，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林波先生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讨论，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一号 年度内部控制信息的编制、审议和披露（2015年12月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审阅了《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发表如下意见：《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真实、完整的，内控规范体系在公司各单位、各业务层面、各领域得到了很好地执行，对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

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客观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指引—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 年修订）》、《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出具书面意见如下：（1）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

监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2014 年修订）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对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意见如下：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含信息客观、真实反映了当季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投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0 日